**萍乡市城市供水五陂下水厂应急水源工程**

**球墨铸铁管管材及管件采购**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萍乡水务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

 **目 录**

[第1章招标公告 2](#_Toc25457)

[第2章投标须知 2](#_Toc28534)

[投标须知前附表 2](#_Toc27819)

[2.1总则 2](#_Toc7725)

[2.1.1适用范围 2](#_Toc24376)

[2.1.2定义 2](#_Toc26771)

[2.1.3资金来源 2](#_Toc16256)

[2.1.4合格投标人 2](#_Toc6255)

[2.1.5合格货物和服务 2](#_Toc4207)

[2.1.6投标费用 2](#_Toc3125)

[2.1.7保密 2](#_Toc26875)

[2.1.8投标纪律 2](#_Toc12307)

[2.1.7投标人代表 2](#_Toc6530)

[2.2招标文件 2](#_Toc23620)

[2.2.1招标文件构成 2](#_Toc9530)

[2.2.2招标文件的澄清 2](#_Toc11088)

[2.2.3招标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2](#_Toc30744)

[2.3投标文件的编制 2](#_Toc11990)

[2.3.1提示 2](#_Toc17610)

[2.3.2投标文件的语言 2](#_Toc24594)

[2.3.3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2](#_Toc5059)

[2.3.4投标文件的构成 2](#_Toc20806)

[2.3.5投标文件格式 2](#_Toc4970)

[2.3.6证明投标人资格的文件 2](#_Toc4008)

[2.3.7证明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2](#_Toc31458)

[2.3.8投标报价 2](#_Toc24966)

[2.3.9投标文件有效期 2](#_Toc7185)

[2.3.10投标保证金 2](#_Toc10940)

[2.3.11答疑会及现场考察 2](#_Toc26310)

[2.3.12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2](#_Toc20918)

[2.4投标文件的递交 2](#_Toc28210)

[2.4.1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_Toc4489)

[2.4.2投标截止时间 2](#_Toc19219)

[2.4.3迟交的投标文件 2](#_Toc18933)

[2.4.4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_Toc18494)

[2.5开标及评标 2](#_Toc9288)

[2.5.1开标 2](#_Toc29801)

[2.5.2评标 2](#_Toc23671)

[2.5.3中标候选人公示 2](#_Toc19307)

[2.6决标和重新招标 2](#_Toc14315)

[2.6.1决标 2](#_Toc31300)

[2.6.2重新招标和招标中止 2](#_Toc16343)

[2.7授予合同 2](#_Toc7348)

[2.7.1合同授予标准 2](#_Toc17166)

[2.7.2招标人在授标时保留的权利 2](#_Toc2081)

[2.7.3中标通知书 2](#_Toc943)

[2.7.4签订合同 2](#_Toc5920)

[2.7.5履约保证金 2](#_Toc22315)

[2.8纪律和监督 2](#_Toc29543)

[2.8.1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_Toc29512)

[2.8.2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_Toc14861)

[2.8.3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_Toc18292)

[2.8.4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_Toc6986)

[2.8.5投诉 2](#_Toc2067)

[附表一：开标记录表 2](#_Toc13191)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2](#_Toc7087)

[附表三：问题的澄清 2](#_Toc9183)

[附表四：中标通知书 2](#_Toc2245)

[附表五：确认通知 2](#_Toc25445)

[第3章合同协议书 2](#_Toc29310)

[第4章货物需求一览表 2](#_Toc13219)

[4.1说明 2](#_Toc10815)

[4.2货物需求一览表 2](#_Toc26113)

[第5章投标文件格式 2](#_Toc10600)

[5.1投标报价书 2](#_Toc15069)

[5.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2](#_Toc29805)

[5.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_Toc15141)

[5.4承诺书 2](#_Toc5430)

[5.5投标保证金 2](#_Toc8967)

[5.6工程量清单 2](#_Toc29052)

[5.6.1说明 2](#_Toc31377)

[5.6.2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2](#_Toc11621)

[5.7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 2](#_Toc26718)

[5.8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2](#_Toc17412)

[5.9供货计划 2](#_Toc13967)

[5.10售后服务计划 2](#_Toc3305)

[5.11其它承诺 2](#_Toc1182)

[质量保证措施及服务承诺书（格式一） 2](#_Toc24354)

[交货期承诺书（格式二） 2](#_Toc13528)

[技术安装承诺（格式三） 2](#_Toc17761)

[第6章资格证明文件 2](#_Toc5148)

第7章技术标准和要求．．．．．．．．．．．．．．．．．．．．．．．．．．．．．．．．．．．．．．．．．．．．．．．．．．．．．．．．．．．．．．．．．．．．．46

[第7章评标办法 2](#_Toc31202)

# 第1章 招标公告

萍乡市城市供水五陂下水厂应急水源工程球墨铸铁管管材及管件采购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萍乡市城市供水五陂下水厂应急供水水源工程已由萍乡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以萍发改投资字【2013】712号文批准建设，现对其中球墨铸铁管管材及管件采购进行公开招标项目业主为萍乡水务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申请中央资金和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按规定所占比例，招标人为萍乡水务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建设地点：萍乡市芦溪县南坑镇。

2.2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划分为1个标段。

2.3招标范围：球墨铸铁管管材及管件采购（直径为800mm）

2.4招标金额：招标金额约1500万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投标人须具备国内注册，独立法人资格，注册资金20000万元以上，有5年（2009年1月1日前）以上球墨铸铁管管材管件生产能力的生产厂家。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符合资格条件且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3年11月28日至2013年12月17日17点00分前在萍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pxzbtb.gov.cn）,江西方正工程监理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jxfzjl.com）下载招标文件，开标现场收取资料费。资料费每套400元，售后不退。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3年12月18日上午9时30分，地点为萍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萍乡日报、江西省招标投标网、萍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及江西方正工程监理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网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萍乡水务有限公司

地 址：萍乡市新城路103号

联 系 人：黄峰

电 话：13879986626

招标代理机构：江西方正工程监理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昌市红谷滩区绿茵路500号丰和都会3栋12楼

联 系 人：黄先生

电 话：0791-88539892

　　　　　　　　　　　　　　　　　　　　　　　　　2013年11月25日

# 第2章 投标须知

## 投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招标人 | 萍乡水务有限公司 |
| 2 | 招标代理机构 | 江西方正工程监理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 3 | 项目名称 | 萍乡市城市供水五陂下水厂应急水源工程球墨铸铁管管材及管件采购 |
| 4 | 建设地点 | 萍乡市芦溪县南坑镇 |
| 5 | 建设规模 | 投资约1500万元 |
| 6 | 承包方式 | 单价承包，以实际采购量进行结算，实际采购量以工程实际使用数量为准，招标人不接受因实际采购量多少而调整单价。单价包括：出厂价、运输费（直接到工地）、保险费及其它。 |
| 7 | 质量标准 | 合格及以上 |
| 8 | 招标范围 | 球墨铸铁管管材及管件采购 |
| 9 | 供货周期(日历天数) | 在接到招标人下达的提货单5天内完成供货任务。 |
| 10 | 资金来源 | 申请中央资金和自筹 |
| 11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合格制 |
| 12 | 资格审查办法 | 1、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企业注册资金：20000万元以上；2、企业信用等级：银行出具投标人AAA信用等级证书；3、生产历史：球墨管连续生产历史在5年以上，按营业执照的公司成立日期（2009年1月1日前）计算；4、投标人须提供2010年至今在供水行业任一独立完成类似管道供货项目业绩（类似管道供货项目的业绩是指招标货物在1000万以上供货业绩），提供供货合同；5、产品证书：具有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证书，ISO2531：2009质量标准证书，ISO8179-1：2004产品证书(喷锌)，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6、具有省级或省级以上卫生部门颁发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证；7、省级及以上质量监督部门出具的2010年～2012年连续三年产品质量检验报告；以上材料需提交原件，所有原件单独装在一个密封袋中送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人未按规定提交证书原件的，为未能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资格审查不合格。 |
| 13 | 投标有效期 |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14 | 投标保证金及招标文件费 |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转账交纳金额：凡参与五陂下水厂水源管道工程招标的投标人，应交纳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贰拾捌万元整**到帐截止时间：**2013年 12 月17日17:00时**汇出帐户：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汇出；汇入帐户：**户名：**萍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萍乡市工商银行政和支行**帐号：**1504006709000016226有关要求说明：汇出时请注明“五陂下水厂水源管道工程保证金”字样；未按要求汇出影响到帐情况查验结果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注：为了保证相关费用及时到账，投标人应适当提前汇出，以确保上述费用及时到账。招标文件费：400元/份 |
| 15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 16 | 答疑会 | 不召开 |
| 17 | 投标人的替代方案 | 不接受 |
| 18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投标文件必须用不褪色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人持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必须是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人本人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才生效，否则其投标按无效标处理。投标文件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加盖单位公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旁边签字确认或盖单位章，否则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部分不予认可。 |
| 19 | 投标文件份数 | 正本一份，副本肆份，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电子版一份，载体：U盘，格式：Excel97-2003 |
| 20 | 装订要求 | 投标文件用A4纸打印或复印，分别装订胶装成册，编制目录、页码。 |
| 21 | 封套上写明 | 招标人的地址： 招标人名称：萍乡市城市供水五陂下水厂应急水源工程球墨铸铁管管材及管件采购在2013年12月9日上午9:30时整前不得开启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
| 22 | 投标截止时间 | 2013年12月18日上午9:30时整 |
| 23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江西省萍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 24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2013年12月18日上午9:30时整开标地点：江西省萍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西省萍乡市公园路富丽大厦三楼） |
| 25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江西省水利工程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26 | 评标方法及标准 |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http://zhidao.baidu.com/search?word=%E6%9C%80%E4%BD%8E%E6%8A%95%E6%A0%87%E4%BB%B7%E6%B3%95&fr=qb_search_exp&ie=utf8) |
| 27 |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 江西省招标投标网、萍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
| 28 | 履约担保 | 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转账，从投标人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价的5% |
| 29 | 中标人须支付费用 | 交易综合服务费 |
| 30 | 开标时应出示 | 所有投标人均应派法人代表或其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发包人指定的登记册上签名报到。若投标人未派法人代表或其授权委托人准时签到并出席开标会议，则发包人可宣布其已放弃投标。 |

## 2.1总则

### 2.1.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

### 2.1.2 定义

2.1.2.1“招标人”系指第一章所指的组织本次招标的招标单位（或买方）。

2.1.2.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制造商。

2.1.2.3 “货物”系指卖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材料、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2.1.2.4 “服务”系指卖方根据合同规定承担的将货物安全运抵现场并使其正常运行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装卸、质保服务、提供维修服务、技术协助和其它相关活动。

### 2.1.3 资金来源

 申请中央资金和自筹

### 2.1.4 合格投标人

2.1.4.1投标人必须是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

2.1.4.2 投标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招标人为采购本次招标货物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 2.1.5 合格货物和服务

2.1.5.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必须是全新的货物，所涉及的技术、设计、货物、技术培训和技术服务应来自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往来的国家或地区。

2.1.5.2 国产的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的相关标准或行业标准。

2.1.5.3 投标人应保证招标单位在本项目招标过程中以及招标结束后在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投标人或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 2.1.6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2.1.7 保 密

招投标双方应分别为对方在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责任。

### 2.1.8 投标纪律

投标人不得串通投标、恶意抬高或者压低价格投标。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招投标活动中，不准以任何方式行贿、受贿，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一切责任。

### 2.1.7 投标人代表

 指全权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投标文件的人。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法人代表，须持有《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5.3）。

## 2.2 招标文件

### 2.2.1 招标文件构成

2.2.1.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如果有）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合同格式

第四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资格证明文件

第七章 评标办法

2.2.1.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须知、格式、条款、技术规格和其它资料。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提交的资料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文件可能被废标。该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2.1.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货物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2.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若有疑问应以书面形式（包括手写、打印、印刷、传真和电子邮件，下同）通知招标人（电话/传真：0799-6785686）。发包人只对在投标截止时间的 15天（指日历天，下同）前收到的要求答疑的问题予以澄清。

2.2.2.2招标人的澄清（澄清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将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在萍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公布，各投标人应及时关注并查询。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上述澄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因查询不及时造成的后果由各投标人自负。

### 2.2.3 招标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2.2.3.1在距投截止时间的15天前的任何时候，无论是招标人主动提出还是在答复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发包人可在网上以修改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改招标文件内容。

2.2.3.2 上述修改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在投标截止时间的15天前在萍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公布，各投标人应及时关注并查询，因查询不及时造成的后果由各投标人自负。如果上述修改或补充通知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3招标文件的修改及补充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注：原则上招标人不会在上述时间（招标人书面澄清截止时间）后发布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或补充通知，但为避免由于在上述时间后招标人临时发现或投标人临时提出招标文件的重大遗漏，招标人不得不在上述时间后发布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或补充通知，故郑重提醒投标人应仔细阅读该招标文件，并及时提出澄清或疑问，另外，在开标前三天，应再次查询萍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是否有该项目新发布的招标文件修改、澄清或补充通知，以避免造成投标文件编制中的遗漏。在上述时间后发布的该招标文件修改、澄清或补充通知仍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因查询不及时造成的后果由各投标人自负。**

## 2.3 投标文件的编制

### 2.3.1 提示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作废标处理。

### 2.3.2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

### 2.3.3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2.3.4 投标文件的构成

2.3.4.1 投标文件应由下列部分构成

（1）投标报价书

（2）法人代表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投标保证金

（4）承诺书

（5）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6）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

（7）技术规格偏离表

（8）资格证明文件

（9）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它内容

（10）评标办法中各项对应的内容

2.3.4.2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用A4纸胶装成册，并编写目录、页码。

### 2.3.5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

### 2.3.6 证明投标人资格的文件

2.3.6.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3.6.2投标人提交的证明文件应是合法有效的。

2.3.6.3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满足招标人的要求。

### 2.3.7 证明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2.3.7.1 投标人应提交其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3.7.2 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证明，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

 （1）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2）货物从招标单位开始使用至设备设计使用年限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3）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

2.3.7.3 本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所指出的设计、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的参考资料仅说明并非进行限制。投标人可提出改进，但该替代应相当于或优于技术要求中的规定，以使招标人满意。

### 2.3.8 投标报价

2.3.8.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2.3.8.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报价表格式（如采购工程量清单表格式）的内容填写产品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则应认为已包括在其它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投标总报价内。

2.3.8.3 投标报价内容包含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服务、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费(落地价)和保险费、利润、税金以及管理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等一切开支和招标文件所有明示、暗示的一切风险。

2.3.8.3 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对每一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投标人应对所有招标内容进行投标，且提供最优方案一套，投标人提交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按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被视为废标。

2.3.8.4 投标人如需用外汇购入某些投标货物，须折合人民币（包含进口环节税）计入总报价中。

2.3.8.5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 2.3.9 投标文件有效期

2.3.9.1 投标文件自投标截止时间起生效，其有效期为 60 天。在此期间，投标人不得要求撤回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作废标处理。

2.3.9.2 发包人认为有必要时可用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但最长不超过 28 天。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答复发包人的上述要求。若投标人拒绝发包人的要求，可在原定有效期期满后收回投标保证金；若按受发包人的延期要求，则投标文件继续有效，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 2.3.10投标保证金

2.3.10.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3.10.2 投标保证金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形式。投标保证金帐户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3.10.3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单位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招标单位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2.3.10.6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2.3.10.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附上有效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2.3.10.5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于中标结果公布后 7 日内无息退还投标人，但发包人有权留下其中1~2个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待与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同时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按规定提交了履约提保证件并签订了合同后退还。

2.3.10.6下列任何情况之一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

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4) 投标人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

5）中标人未按规定缴付中标服务费；

6）投标人不接受对其算术错误的修正。

### 2.3.11 答疑会及现场考察

2.3.11.1 发包人不统一组织投标人现场考察；发包人不召开标前会。投标人可根据投标工作的需要进场察勘，察勘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11.2 各投标人需招标人澄清的问题，应在投标截止期 15天以前以书面形式传真到招标人。

2.3.11.3 招标人的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均以澄清通知的形式公布在网上，各投标人应及时关注并查询，因查询不及时造成的后果由各投标人自负。

### 2.3.12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2.3.12.1 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和贰份副本，1份电子版。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另外，**投标人应随投标文件递交的电子版一份（只接收U盘）密封在投标文件正本密封袋中，电子版中的表格应为Microsoft Office Excel 2003格式，盘中内容应包括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表、货物说明一览表、技术规格偏离表。已标价的采购工程量清单表应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数据、格式、顺序保持一致。**

2.3.12.2 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章。除没有修改过的印刷文献外，工程量清单必须每页签字及加盖单位章，其他签字及加盖单位章见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2.3.12.3 投标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后才有效。

2.3.12.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2.3.12.5 电报、电传、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 2.4 投标文件的递交

### 2.4.1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4.1.1投标文件应密封在不透明的封装中。投标人应将资格标原件单独装在一个密封袋中，其它技术标、商务标及资格标复印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三份胶装后装在另一个密封袋中，且标明“正本”“副本”字样，电子版用信封单独密封，然后再与投标文件正、副本密封在同一个袋中。

2.4.1.2密封封装表面应注明《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指明的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及“在2013年12月18日上午9:30时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并填入《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所有密封封装必须注明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2.4.1.3如果外层信封未按本须知第2.4.1.2条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招标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2.4.1.4投标文件未密封的，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 2.4.2 投标截止时间

2.4.2.1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应不迟于“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2.4.2.2招标人可以按本须知第9条规定，由于修改招标文件而决定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 2.4.3迟交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将拒绝并退回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 2.4.4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4.4.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招标人。

2.4.4.2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2.4.4.3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被没收。

## 2.5 开标及评标

### 2.5.1 开标

2.5.1.1 招标人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所有投标人应派代表参加，参加开标会的代表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发包人指定的登记册上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若投标人未派代表出席开标会议，则招标人可宣布其已放弃投标。

2.5.1.2 开标顺序：按递交投标文件先后逆序依次开标。

2.5.1.3开标程序

（1）主持人宣布招标人代表、开标人、监标人、记录人、监察人、监督人；

（2）主持人宣读开标纪律；

（3）查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证明材料原件或授权委托代理书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投标人的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人未出席开标会，或未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按无效标处理。

（4）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5）投标人和开标人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是否符合第2.4.1条的规定，并对确认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当众予以拆封，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对标明“撤回”字样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拆封；

（6）招标人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总价以及招标人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招标人将做开标记录，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名确认。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宣读的投标文件，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7）开标会报价阶段结束，转入专家评审阶段，确定中标排序人。

2.5.1.4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开标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评标：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的要求装订、密封和标记的；

2)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3) 两个以上的投标报价的;

4) 未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和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

5)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 2.5.2 评标

2.5.2.1 投标文件的澄清

 评标期间，投标人代表务必保持通讯联络畅通，准备澄清问题。

(1) 在评标期间，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允许对投标价格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 投标人对上述书面澄清和答复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拒绝澄清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

2.5.2.2投标文件的评价和比较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http://zhidao.baidu.com/search?word=%E6%9C%80%E4%BD%8E%E6%8A%95%E6%A0%87%E4%BB%B7%E6%B3%95&fr=qb_search_exp&ie=utf8)，详见评标办法。

2.5.2.3评标一般规定

1）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按评标办法中确定的评委数量、评委确定方式组建。

2）评标委员会须按评标办法，公平、公正、择优确定中标人。

3）在评标过程中，出现各类带有争议性或不明确性问题均由评标委员会共同研究确定。若各评委意见不一致时，须经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独立表决并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形成最终书面决议。书面决议须经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名确认并对所有评委具有约束力。

4）参加评标会议的人员应对评标全过程的一切相关资料及信息进行保密，不得向任何人员泄露（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情形除外）。

5)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施加任何影响的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6)开标后，投标文件概不退还。

2.5.2.4 评标和决标过程保密

开标后至招标人公布中标结果之前，有关投标文件的检查、澄清、评比和决标等信息对与本过程无关的投标人及其他人员保密。投标人不应对招标人或有关人员施加影响和试图获取评标信息，违者可导致被取消中标资格。

### 2.5.3 中标候选人公示

评标结束后，中标候选人将在萍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公示。

## 2.6决标和重新招标

### 2.6.1 决标

2.6.1.1 发包人在按评标办法的规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比后，将选择评比后的最优投标人为中标人。

2.6.1.2 发包人不保证投标价最低的投标人中标。也没有义务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作任何解释和说明。

### 2.6.2重新招标和招标中止

2.5.3.1 有效投标人少于3名或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为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存在报价明显不合理或投标文件不满足响应性要求时，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2.5.3.2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2.7 授予合同

### 2.7.1 合同授予标准

2.7.1.1 招标人将审查第一中标侯选人是否有能力全面地履行合同。

2.7.1.2 在审查第一中标侯选人时将考虑其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其基础是审查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和招标人认为必要的、合理的资料。招标人将组织对第一中标侯选人的同类产品业绩进行实地考察，如发现虚假业绩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2.7.1.3 如果审查通过，招标人将合同授予该投标人；如果审查没有通过，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并对下一个中标候选人能否履行合同作类似的审查。

2.7.1.4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前及发出之后，招标人若查实中标人存在下列行为之一，均可废除授标：

1）经查实弄虚作假或与其他投标人串通骗取中标；

2）于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撤回投标文件；

3）因中标人过错而未能按照规定与招标人签订施工合同；

4）因中标人过错而未能按照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明显损害招标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中标人因上述原因被废除授标，至少将要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将被没收全部投标保证金。

2）重新确定中标人的中标价若高出弃标人的中标价，其差价部分视为弃标人违约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弃标人应予赔偿。

3）承担因此可能给招标人造成的其它损失。

### 2.7.2 招标人在授标时保留的权利

2.7.2.1为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招标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取消招标并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因此而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2.7.2.2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采购货物和服务数量确定增加或减少，并按相应的投标单价和数量计算总价，但不得对单价和本合同的其它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 2.7.3 中标通知书

(1) 在投标有效期期满(包括有效期的延长期)前，招标人将以中标通知书的方式通知中标者，确认其投标被接受。

(2) 中标者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24小时用书面形式确认。

(3) 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4)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或在招标人认可的延期内提交履约担保并与买方商签合同协议书。逾期或未办妥履约担保，则该中标人将被取消中标资格，同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 2.7.4 签订合同

2.7.4.1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携带履约保证金，到指定的地点商签合同协议书。

2.7.4.2 中标人如果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能前往签订合同、或者未交履约保证金、或要求改变投标文件、或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内容、或要求更改补充文件而拖延合同签订，则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另选中标单位。

2.7.4.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合同附件。

2.7.4.4 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2.7.5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向买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合同价的5%。履约保证金的交付形式可采用现金或转帐。

## 2.8纪律和监督

### 2.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2.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2.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2.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2.8.5 投诉

2.8.5.1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受理机构为：

(1) 投诉受理机构为：萍乡市水工程招标办公室；电话：0799-6793072。

（2）投诉受理机构为：萍乡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监督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电话：0799-6796655

(3) 投诉受理机构为：萍乡市监察局驻市水务局监察室；电话：0799-6782261。

2.8.5.2 投诉必须遵守2004年国家发改委、水利部等七部委颁发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投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 投诉人不是本次招标投标活动的参与者，或者与投诉项目无任何利害关系；

(2) 投诉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3) 投诉书未署具投诉人真实姓名、签字和有效联系方式的；以法人名义投诉的，投诉书未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

(4) 超过投诉时效的；

(5) 已经作出处理决定，并且投诉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

(6) 投诉事项已进入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2.8.5.3 投诉人不得以投诉为名排斥竞争对手，不得进行虚假、恶意投诉，阻碍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属虚假恶意投诉的，由行政监督部门驳回投诉，给予警告，并没收投标保证金。

### 附表一：开标记录表

 **（项目名称） 开标会投标人投标报价确认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招标控制价（元） |  | 最高投标限价（元） |  |
|  年 月 日 |

###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格式）**

编号：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3、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 年 月 日 时前递交至 或传真至 （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 年 月 日 时前将原件递交至 （详细地址）。

评标工作组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 附表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格式）**

编号：

（项目名称）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 ）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3、

.....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 附表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格式）**

 （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 年 月 日所递交的（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元。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日内到 （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年 月 日

### 附表五：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格式）**

（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到你方 年 月 日发出的（项目名称）招标关于 的通知，我方已于 年 月 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  第3章 合同协议书

**合 同 协 议 书**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甲方 (采购人)： 签定地点：

乙方（中标人）：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依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内容，现就甲方向乙方购买给水管材管件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合同标的和合同价格及交货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计量单位 | 数 量 | 单 价 | 总 价 |  交货期  |
|  |  |  |  |  |  |  | 按甲方出示购货清单之日起10日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总金额（大写）：人民币 （¥： ）注：合同总金额包含给水管材、配件、保险、利税、管理、指导安装调试、装车、培训、图纸资料（带电子版）等全部费用。 |

2、交货方式和交货地点

2.1交货方式：现场交货,装卸费由乙方负担。

2.2交货地点：按甲方工程施工需要指定地点（可以指定多个地点）。

3、瑕疵担保

 乙方保证其依据本协议销售的所有产品具有生产许可证、生产合格证且具有合法所有权的、原装原地产品，并完全符合国家有关的产品质量、服务和环保标准。

4、乙方权利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或最终用户单位超出投标文件和本协议范围的任何不合理要求。

5、乙方义务

乙方应保证及时供货，不得因某台或某批货物履约存在障碍，影响其它台次或批次的货物供货和优惠政策的执行。

乙方保证严格执行甲方有关协议采购供应商定期报告制度，每月3个工作日内将协议采购情况报甲方，未按时报送报表按招标文件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6、供货清单

 本次招标工程量清单仅为确定承包商和产品价格的依据，具体采购量（包括产品名称及数量）由甲方根据资金到位情况及工程施工实际需要确定，结算按甲方所提出的供货清单及实际到场情况进行，各承包商不得因所需货物数量及规格的变化而提出索赔。如果甲方所需的货物中存在本次招标清单中没有的规格，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目录中有该项产品的价格,则在产品目录中的价格基础上按乙方投标的总价下浮系数下浮，如果乙方产品目录的价格出现异常，则甲方另行采购。

7、检验

 乙方提供的产品应当与技术标准相一致，否则不能通过验货。

 乙方应当按照国家城镇供水工程技术规范的相关规定规定，对供货产品产品进行抽样检测。对不合格的型号甲方不予验货。

 乙方在发货之前，对合同材料的有关内在和外观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进行准确的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其材料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书。但不应将其视为是对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最终定论。质量保证书应附有写明制造商检验的细节、结果的说明。

 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质期内，如果发现材料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材料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格的原材料等），甲方有权申请甲方所在地技术监督部门检验，并可根据技术监督证书及质量保证条款立即向乙方提出索赔。

 供货材料到达指定地点后，由业主、监理及供货方代表联合抽样送到甲方指定的检测部门进行质量检测，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对于未安装的不合格材料应予以退货更换合格材料，对于已安装的不合格材料乙方应承担返工等所引起的一切费用，同时应赔偿给甲方该批材料合同价款20%的赔偿金。

8、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质量条款可细分为产品质量、包装质量、技术资料质量等内容。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列。）

9、验收

（货物验收标准和方法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列。）验收结果经双方确认后，双方代表必须按规定的验收交接单上的项目对照本合同填好验收结果并签名。

10、付款方式

货物运至招标人指定施工现场或仓库, 货物验收合格后买方向卖方支付实际到货设备价款50％的款项,经水压试验验收合格后,支付货款总额40%的款项，竣工验收合格一年后无质量问题无息一次性付清10%余额。

11、售后服务

乙方应当委派有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指导主要管道的安装和调试，直至工程完工后并经过15-20天的试运行。所有货物质保期要求均为货物经最终验收合格后12 个月，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运行发生故障时，乙方在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 24 小时内应委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提供咨询、维修和更换零部件等服务，并及时填写维修报告（包括故障原因、处理情况及甲方意见等）报甲方备案。

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应24小时内免费修复、更换；如因甲方原因造成的问题，乙方也应24小时内及时修复和更换，但费用由甲方承担。合同材料在质保期满后，如出现问题，卖方应在24小时内及时开始修复、更换，并只收取成本费。

质保期外，乙方也应向买方按招标文件的内容提供及时的、质优的、价格优惠的技术服务和备品备件供应。

12、知识产权：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甲方无关，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责任与一切费用。如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3、违约责任

13.1供货违约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时足额交货的（不可抗力除外），在乙方书面同意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的条件下，甲方有权选择同意延长交货期还是不予延长交货期，甲方同意延长交货期的，延期交货的时间由双方另行确定。延期交货违约金的支付甲方有权从未付的合同货款中扣除。延期交货违约金比率为每迟交1 天，罚款1000元，在支付货款中扣除。但是，延期交货违约金的支付总额不得超过合同价的 10 ％。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所受的损失。

13.2质量违约

 供货产品质量必须符合“采购项目要求”中有关质量要求，甲方有权对供货产品进行抽检,如发现有以次充好,与产品样品质量标准不一致的质量违约现象发生，除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外，乙方赔偿全部经济损失、取消协议供货商资格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3.3服务违约

 如果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每逾期 1 天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1000 元违约金，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所受的损失。

14、违约终止合同

 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30天内（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甲方终止本合同：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双方另行确定的延期交货时间内交付合同约定的货物。

 （2）乙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它义务。

15、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6、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向萍乡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7、其他约定

17.1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承诺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7.3本合同一式肆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

# 第4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

## 4.1说明

4.2.1 本货物清单是招标人计划采购货物数量，是投标人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投标人不得改变。

4.2.2 中标人实际供货量和工程价款的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的约定和第7章“技术标准和要求”的有关规定。

## 4.2货物需求一览表

球墨铸铁管管材管件货物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货 物 名 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重量（吨） |
| 1 | 球墨铸铁管（K9级） | DN800 | 米 | 11354 | 2637.87 |
| 2 | 承插球墨铸铁管甲管 | DN800 | 只 | 32 | 配件合计：70.21 |
| 3 | 承插球墨铸铁管乙管 | DN800 | 只 | 32 |
| 4 | 球墨铸铁管带法兰三通 | DN800\*100 | 只 | 13 |
| 5 | 球墨铸铁管带法兰三通 | DN800\*200 | 只 | 10 |
| 6 | 球墨铸铁管弯头 | DN800\*11.25º | 只 | 94 |
| 7 | 球墨铸铁管弯头 | DN800\*22.5º | 只 | 26 |
| 8 | 球墨铸铁管弯头 | DN800\*45º | 只 | 23 |
| 9 | 球墨铸铁管弯头 | DN800\*90º | 只 | 8 |

注：1、交货详细地点在合同签署时予以商定完善。

 2、管材管件采购在接到招标人下达的提货单10天内完成供货任务。

# 第5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1投标报价书

 **投标报价书**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 买方名称） ：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招标工程名称）招标文件（包括补充通知）的全部内容，愿以人民币（大写） 元的投标总报价，按上述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和要求承包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并承担相关的责任。

2.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的 60 天内有效，在此期间被你方接受的上述文件对我方一直具有约束力。我方保证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不撤回投标文件，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不修改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报价书附上投标保证金一份，作为我方的投标担保。

4. 若我方中标：

 （1）我方保证在收到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后，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及时派代表前去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报价书提交的投标辅助资料中的任何部分，经你方确认后可作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保证向你方按时提交招标文件规定的履约保证金，作为我方的履约担保。

 （4）我方保证接到中标通知后，尽快派遣人员和加工设备、材料进行制造准备，并保证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

 （5）我方完全理解你方不保证投标价最低的投标人中标。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地址：

邮箱：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 5.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 （ 投标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参加 （项目名称）采购招标（招标编号： ）的投标活动，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 （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5.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标段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 5.4承诺书

**承诺书**

致：萍乡水务有限公司

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我方自愿承诺如下：

1. 我方财产没有被司法部门或行政执法部门接管、冻结。
2. 我方已执行或正在执行的合同不存在欺诈行为、业绩没有虚报。
3. 我方没有被江西省水利厅或萍乡市水务局取消投标资格。
4. 我方正在履行的项目和准备履行的项目，不影响本合同项目的按时完成。
5. 我方中标后，项目不转包、不违法分包。
6. 如果需要更进一步的资格材料，我方愿意按招标人要求提交任何相关资料。

我方如违背以上承诺，自愿无条件同时接受如下处理：

1. 由招标人没收投标保证金，并取消投标资格，如我方中标并已开工，可随时中止与我方的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招标人不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2）接受停止投标及其处罚。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 5.5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粘贴处

## 5.6工程量清单

### 5.6.1说明

1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一起参照阅读。

2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用作投标报价的估算工程量，不作为最终结算的工程量，用于结算的工程量是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并按合同有关计量的工程量。

3 投标人提供的管材管件应符合城市供水要求。

4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和合价包括由承包人承担的货物价格、税金、利润及其他（专用工具、技术服务、运杂费、装卸费、质检费、缺陷修复费等），以及应由承包人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5符合合同规定的全部费用和利润都应包括在工程量清单所列的各项目中，合同规定应由承包人承担而在工程量清单中未详细列出的项目，其费用和利润应认为已包括在其它有关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中，投标人不应在工程量清单中自行增加新的项目或修改项目名称。

 6工程量清单中的“单价”和“合价”栏均应由投标人填报。投标人还应填报投标报价汇总表，并在其结尾处填写投标总报价。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若投标人对某些项目未填报单价和合价，则应认为已包括在其它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投标总报价内。

7备用金是用于签订合同时尚未确定或不可预见项目的备用金额，应由发包人填写，并按有关规定使用。

8工程量清单中有计算或汇总中的算术错误时，应该按以下原则修改：

（1）工程量清单中任一项目的单价乘其工程量的乘积与该项目的合价不吻合时，应以单价为准，改正合价。但经核对后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时，则应以合价为准，改正单价。

（2）若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金额与相应各分组工程量清单中的合计金额不吻合时，应以修正算术错误后的各分组工程量清单中的合计金额为准，改正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相应部分的金额和投标总报价。

9 投标报价汇总

汇总工程量清单的报价金额加上发包人列出的备用金金额得出投标总报价。

10 标底控制价

**招标人编制的球墨铸铁管管材管件招标控制价A为人民币 ¥14225447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 物 名 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球墨铸铁管（K9级） | DN800\*6000T型接口 | 吨 | 2637.87 | 5100.00 | 13453137.00 |
| 球墨铸铁管管件 | DN800PN10 | 吨 | 70.21 | 11000.00 | 772310.00 |
| 总计（元） | 壹仟肆佰贰拾贰万伍仟肆佰肆拾柒元整 | 14225447.00 |

### 5.6.2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球墨铸铁管管材管件采购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 物 名 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球墨铸铁管（K9级） | DN800\*6000T型接口 | 吨 | 2637.87 |  |  |
| 球墨铸铁管管件 | DN800PN10 | 吨 | 70.21 |  |  |
| 总计（元） |  |  |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法 定 代 表 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5.7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

**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

投标方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型号规格及主要技术参数 | 数量 | 性能说明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详细描述所供货物的技术性能参数，说明所供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和要求。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法 定 代 表 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5.8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规格 | 投标规格 | 偏 离 | 说 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法 定 代 表 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5.9 供货计划

1. 生产能力
2. 供货方案
3. 供货方式
4. 供货时间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法 定 代 表 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5.10售后服务计划

 售后服务计划

1.保修服务计划：（质量保证期，检修条件，维修机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应急维修响应时间、生产商的技术支持等。）

2.违约责任：

3.其他计划：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法 定 代 表 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5.11其它承诺

### 质量保证措施及服务承诺书（格式一）

 **：**

一、**为保证投标产品质量，特作如下承诺：**

1、管材、管件的设计及制造、检验、试验等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的规定，我公司所提供的产品保证检验合格，适用于给水管道的产品。

2、质量保证期从管材到达目的地之日起 个月，在质量保证期内，我公司负责替换不合格的管材和管件并承担费用（包括管材和管件调换的运输费用），如需急用，我公司将以最快速度送达现场，更换后的部件质量保证期仍为 个月。

3、保证产品质量完全符合招标方提出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并在产品保证期内无异常。如果投标方货物质量达不到招标方的要求，招标方将保有对投标方的索赔权。

4、严格检查和控制原材料的进厂质量。

5、保证所供的管材、管件的制造、运输、装卸过程中投保，一旦发生意外，我方将按需方要求对所供管材、管件尽快进行免费更换，直到需方满意为止。

7、保证所供产品均为全新产品。

**二、售后服务承诺如下**

1、我方会选择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技术人员为用户指导管道安装及管道抢修、并免费为用户培训安装、维修人员。

2、按你方的供货要求，及时满足你方对所需规格、型号的管材需求。

3、如因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我方保证在 时间内派技术人员上门予以解决。

 投标单位： （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任： （姓名）

 （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 交货期承诺书（格式二）

 **：**

1、若我公司中标，保证在接到业主书面通知后 天内供货，交货地点由业主指定。

2、对业主急需的产品，我公司保证以最快的速度，保证 天内到货。

3、如果我公司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则业主有权要求退货，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我公司自行承担，并没收我公司的履约保证金。

4、如果我公司未按规定期限和规定地点交货，每拖延1天由我公司自行承担货款的 %，以此类推，并没收我公司的履约保证金。

 投标单位： （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签名）

 委托代理人： (签名)

 年 月 日

### 技术安装承诺**（格式三）**

 **：**

根据萍乡市城市供水五陂下水厂应急水源工程球墨铸铁管管材及管件采购招标文件要求，我方若中标，我方在协议供货有效期内郑重承诺：

1、免费提供现场安装技术指导，及时解决现场施工中的技术问题，为用户提高施工质量和降低安装成本。

2、免费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免费培训施工技术人员，保证配合工期按计划进行。

**3**、定期回访，对产品质量和现场施工进行跟踪。

  投标单位： （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 第6章 资格证明文件

**关于投标人为 项目**

**提供货物的资格证明文件**

目录

6.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6.2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

6.3法定代表人证书及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6.4企业信用等级

6.5生产历史

6.6业绩证明

6.7产品证书

6.8卫生许可证

6.9 2010年～2012年连续三年产品质量检验报告

6.10投标人应具有生产或合作生产配件及橡胶圈能力

须 知

 （1）投标人应填写和提交规定的有关资料，并将复印件用A4纸胶装成册。

 （2）资格文件的签字人应保证他所做的声明及对一切问题的回答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3）投标人提供的资格文件将由招标人使用，并据此进行评价和判断，确定投标人的资格和履约能力。

（4）投标人提交的文件将给予保密，但不退还。

6.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 话 |  |
| 传 真 |  | 电子邮箱 |  |
| 组织结构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营业执照号 |  |
| 产品生产许可证号 |  | 员工总人数 |  |
| 卫生许可证号 |  | 其中 | 高级技师 |  |
| 注册资金 |  | 技师 |  |
| 开户银行 |  | 技工 |  |
| 账 号 |  |  |  |
| 经营范围 |  |
| 备 注 |  |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法 定 代 表 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6.2**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6.3企业信用等级**

**企业信用等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6.4生产历史**

**6.5业绩证明**

**业绩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6.6产品证书**

**产品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6.7卫生许可证**

**卫生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6.8 2010年～2012年连续三年产品质量检验报告**

**2010年～2012年连续三年产品质量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第7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球墨铸铁管产品成品质量、涂敷与标记

1.产品成品质量

1）材质要求：管材生产必须执行GB/T13295-2008标准。

2）执行标准：

GB/T13295-2008压力管道用球墨铸铁管、管件.

ISO6892金属材料拉伸试验。

GB/T231.1金属材料—硬度试验—布氏硬度试验；

GB/T17459压力管线用球墨铸铁管—离心水泥砂浆内衬—一般要；

ISO8179球墨铸铁管表面涂锌。

3）管道为承插式，管道接口为T型滑入式橡胶密封圈接口。

4）管和管件的标准壁厚e=k（0.5+0.001DN）其中：e—标准壁厚，mm；

DN—公称直径： mm；K—壁厚级别系数，取：…8、9、10、11、12…直管K取9，三通K取14，其它K取12。

5）管道、管件的质量：铸造后经适当的热处理以达到要求的机械性能，管子应能进行切割、钻孔和机械加工。

6）接口公差：为保证管道和管件的互换性，管道和管件在插口端的外径公差不应大于1 mm。

7）标准有效长度6米。

8）平直度：当管子在约为管长2/3间距的两个台架上进行滚动检查时，最大偏差fm不应大于管有效长度L的0.125%，即：fm（mm）≤0.125%L。

9）力学性能：球墨铸铁管的力学性能符合ISO2531标准规定：抗拉强度≥420N/ mm2，抗弯强度≥590N/ mm2，延伸率≥10%；管件的力学性能符合ISO2531标准规定：抗拉强度≥400N/ mm2，延伸率≥5%。

10）化学成份：球墨铸铁管的磷含量不得大于0.05%，硫含量不得大于0.02%。

11）水压试验

所有球墨铸铁管与管件涂敷前在下表规定的实验压力下逐个进行水压试验，至少保压10秒，实验过程中，目测应无渗漏。

|  |  |
| --- | --- |
| 公称直径(DN/mm) | 最小试验压力（M pa） |
| DN800 | 4.0 |

12）橡胶圈：丁苯橡胶。

2.涂敷：所有的管道、管件及附件内外都应有涂敷，管体内表面涂敷水泥砂浆衬里；外表面涂敷沥青或其它防腐材料，涂敷应快干且粘附性好，不得起皮。沥青层的检验应符合GB/T 17459的规定。

 1）内壁涂敷：管内涂料不得含有任何能溶于水的成份，不得含有任何易析出气体及经适当冲洗在水中仍留有气味的成份，管内涂料不得有任何影响饮用水水质的成份。水泥砂浆内衬的检验应符合ISO 4179的规定，内衬水泥砂浆强度的检验应符合GB/T 17671的规定。

2）外壁涂敷：管外壁涂锌，采用含锌不小于99%金属或含锌量不小于85%的固体富锌料片，喷涂金属锌层的重量不小于130g/m2, 喷涂富锌料片涂层的重量不小于150g/m2，涂锌后，管子涂敷以含沥青质的或与锌亲和作用好的合成树脂为原料的最终保护层，其平均厚度不小于70um，最小厚度不小于50um。

3）承口必须做防锈处理。

3、标记

 每根管、管件和附件有以下标记：a）生产厂商 b）公称直径 c）生产批次号（序号）

**4、所有采购的球墨管及其配件均要求配备能满足安装要求的足够数量的橡胶圈。**

#

#  第8章 评标办法

项目名称：萍乡市城市供水五陂下水厂应急水源工程球墨铸铁管管材及管件采购

## 一、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报价法。

## 二、评审标准

1、评标原则

以公平、公正、科学，择优选择为原则。

2、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采取评标委员会负责制。评标委员会由5名评标专家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不超过1人，其余评标专家按照《江西省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暂行办法》（赣水建管字〔2010〕236号文）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设主任委员1名，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产生。评标委员会分技术商务组和报价组，技术商务组由3名相关技术类专业人员组成，报价组由2名经济类专业人员组成。

三、评审程序

1、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每一投标人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并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2、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所有投标人有效投标当场进行唱标报价。

3、评标委员会对通过技术响应性及报价复核评审的投标人按其投标报价由低到高进行排序，报价最低的排序第一，依次类推；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如报价相等的，由招标人代表在招投标监管机构的监督下，当场随机抽取确定最终的中标候选人排序顺位。

四、资格审查条件

1、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企业注册资金：20000万元以上；

2、企业信用等级：银行出具投标人AAA信用等级证书；

3、生产历史：球墨管连续生产历史在5年以上，按营业执照的公司成立日期（2009年1月1日前）计算；

4、投标人须提供2010年至今在供水行业任一独立完成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的业绩是指招标货物在1000万以上供货业绩），提供供货合同；

5、产品证书：具有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证书，ISO2531：2009质量标准证书，ISO8179-1：2004产品证书(喷锌)，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6、具有省级或省级以上卫生部门颁发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证；

7、省级及以上质量监督部门出具的2010年～2012年连续三年产品质量检验报告；

**评审依据：以上材料需提供有效证书原件。开标时，****投标人未按规定提交证书原件的，为未能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资格审查不合格。**

五、响应性评审

1、在评标过程中，如发现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经评标委员会确认，该投标人的投标作废标处理。

2、评标委员会技术商务组对符合评审条件的投标人进行响应性评审。未能实质响应的，作废标处理，并在评标报告中做出说明。招标文件对重大偏差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未能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⑴ 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⑵投标文件正副本中需投标人签字、加盖公章处而没有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和加盖公章的；

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会场签到的；

⑷投标文件字迹模糊导致无法确认投标价格；

⑸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⑹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质量标准；

⑺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或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

4、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在评标结束前予以补正。

六、商务标评审

1、投标人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所列项目必须全部进行报价，否则认为该项报价已含在其它项目中。

2、招标人不接受明显低于成本的投标报价，以评标委员会研究决定为准。

3、将有效标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进行排序，投标报价最低的排序第一，依次类推。

七、决标

招标人根据《江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水利工程建设项目重要设备材料采购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水利部水建管【2002】585号)、《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七部委12号令)的有关规定，原则上确定经评标委员会推荐的第一名中标，当排名第一的有多家时，则由招标人代表当场随机抽签确定中标人。

八、本评标办法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  |
| --- |
| 招标单位（章）年 月 日 |
| 招标监督机构备案 （章）备案受理人：年 月 日 |